

ICS 67.260
X 99
备案号:25141—2008

SB

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内贸易行业标准

SB/T 10495—2008

畜禽屠宰加工设备 手推式猪胴体输送轨道

Meat and poultry processing equipment—
Pigs carcass hand-push conveying rail

2008-09-27 发布

2009-03-01 实施

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 发布

前 言

本标准由中华人民共和国商务部提出并归口。

本标准由商务部屠宰技术鉴定中心、青岛建华食品机械制造有限公司负责起草。

本标准主要起草人：穆文来、杨华建、张新玲、胡新颖。

畜禽屠宰加工设备

手推式猪胴体输送轨道

1 范围

本标准规定了手推式猪胴体输送轨道的型式、基本参数、技术要求、试验方法、检验规则、标志、包装、运输。

本标准适用于用吊架联接、型钢或钢管结构的手推式猪胴体输送轨道。

2 规范性引用文件

下列文件中的条款通过本标准的引用而成为本标准的条款。凡是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随后所有的修改单(不包括勘误的内容)或修订版均不适用于本标准，然而，鼓励根据本标准达成协议的各方研究是否可使用这些文件的最新版本。凡是不注日期的引用文件，其最新版本适用于本标准。

GB/T 191 包装储运图示标志

GB/T 13912 金属覆盖层 钢铁制件热镀锌层技术要求及试验方法

GB 16798 食品机械安全卫生

3 型式和基本参数

3.1 型式

型钢或钢管结构的手推轨道，含轨道道岔。

3.2 基本参数

应分别符合表1、表2的规定。

表1 型钢结构手推轨道基本参数

项目	单位	数值	项目	单位	数值
轨道高度	m	≥ 2.5	吊架间距	mm	600~800
型钢规格	mm	$\geq 40 \times 4$	轨道承重挠度	%	≤ 0.15

表2 钢管结构手推轨道基本参数

项目	单位	数值	项目	单位	数值
轨道高度	m	≥ 2.5	吊架间距	mm	600~800
钢管规格	mm	$\phi 60 \times 3$	轨道承重挠度	%	≤ 0.15

4 技术要求

4.1 原材料、外购件、外协件

应有供货单位的检验合格证或质量保证书，或由制造厂检验，合格后方可使用。

4.2 承载力应大于等于最大载荷的1.5倍，吊架密度均匀。

4.3 道岔接轨应平滑过渡，承重滑轮经过时应无阻滞现象。

4.4 外观

4.4.1 设备外表面镀层应色泽均匀，附着牢固，无流挂现象，应符合GB/T 13912的规定。

4.4.2 轨道面平整、光滑，不应出现扭曲、急弯和凹凸不平现象。